

##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7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0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由公司董事长蒋伟楷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

为开拓公司业务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。公司拟在北京市设立全资子公司：北京市浩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1,0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##### 1、拟定公司名称：北京市浩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
3、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 E50 艺术区

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法定代表人：蒋伟楷

6、经营范围：对外承包工程业务；企业自有资金投资；室外娱乐用设施工程施工；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；其他工程设计服务；园林绿化工程服务；专用设备安装（电梯、锅炉除外）；文艺创作服务；数字动漫制作；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；软件开发；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、开发；灯光设备租赁；音频和视频设备租赁；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商品批发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商品零售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室内装饰、装修；舞台安装、搭建服务；舞台灯光、音响设备安装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；房屋租赁；室内体育场、娱乐设施工程服务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。

7、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

8、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：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，占该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%

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7 日